

# 西工区司法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西工区司法局按照上级安排部署，压实工作责任，健全工作机制，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进一步提升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

(一) 主动公开：2025 年，我局始终坚持将信息公开工作作为体现“法治为民”的重要渠道和载体，紧紧围绕司法行政核心职能和公众关切，不断拓展和细化主动公开内容，逐步强化信息公开工作在基层法治建设中的桥梁作用。依托“法治西工”微信公众号，打造“王城说法”品牌，每周推送普法小课堂、以案释法等文章。打造“律师说法”栏目，每周推送普法短视频，目前共推出 160 期，关注人数 7400 余人，传播覆盖近 15 万人次。

(二) 依申请公开：2025 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 政府信息管理：立足工作实际，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发布审核审批原则，不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全周期管理，确保发布信息的及时、准确、安全、有效。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信息公开主要平台有“河南政务服务网”“法治西工”微信公众号等，围绕司法行政工作职能和公众关切，不断拓展和深化主动公开内容，为区域治理现代化提供更加有力的法治支撑。

(五) 监督保障：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制度规定开展信息公开工作，强化组织领导，强化监督考核，强化追责问责。2025 年，未出现任何相关问题。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在过去的一年里，我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进展，但对照目标要求仍存在一定的短板和不足，主要表现在，政府信息公开的主动性和内容的及时性有待进一步提升。

下一步，我局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坚持以公开促规范、以公开优服务，不断强化主体责任，更好地围绕人民群众的关心关切不断拓展公开内容，不断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的主动性和及时性，进一步提升新时代司法行政工作的透明度和公信力。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单位 2025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